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年8月29日，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的议案》，为满足资金需求，公司拟将对重庆华宇园林有限公司的部分应收账款（以下简称“标的债权”）转让给中智天宏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智保理”）进行保理融资，融资额度10,000万元，公司到期履行标的债权回购义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的主要内容

- 1、融资额度：10,000万元。
- 2、保理方式：公开型有追索权保理。
- 3、融资利率：不超过年化8.2%。
- 4、保理融资期限：1年。

5、担保情况：由公司关联方中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控股股东苏州睿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为本次融资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为无偿担保，公司不向保证人支付任何费用。

6、本次申请应收账款保理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方为公司本次融资提供担保事项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及子公司与中智保理均无关联关系，且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

组。

二、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名称：中智天宏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8年6月12日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注册地址：福建省武平县平川街道北环路228号

5、法定代表人：谭远航

6、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MA31TAH23C

8、主要经营范围：从事商业保理业务；市场管理；信用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供应链管理；招标代理；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受托提供企业破产、清算服务；资产评估；企业价值评估；与评估相关的咨询业务；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依法从事对非公开交易的企业股权进行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其他未列明零售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互联网销售；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不含网吧）；其他互联网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

9、交易对手方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智天宏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总资产444,589.26万元，负债总额389,668.42万元，净资产54,920.84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6,052.01万元，利润总额1,486.57万元，净利润1,114.93万元。

10、中智保理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主要是为了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提高资产流动性，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四、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是为了满足公司融资需求，公司关联方中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次融资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为无偿担保，公司不向保证人支付任何费用。本次交易内容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案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30 日